

婦女事務委員會認知及意見調查第三階段報告

報告摘要

背景

爲了解現時有關性別問題的情況及評估婦女事務委員會推行的推廣教育活動的成效，委員會進行了一項分三個階段的問卷調查，以搜集所需資料及按時評估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對一般市民的影響。以下是第三階段主要調查結果的重點。

對婦女事務委員會的認識

- 婦女事務委員會的推廣活動展開以後，市民對婦女事務委員會的認知已經有顯著上升。這結果明顯地表現在：
 - " 能辨認出組織會徽的市民的比例從 10.7%增加至 16.1%；
 - " 聲稱能夠辨認出會徽的人士中，有多於三分之一 (37.0%) 能夠正確地說出組織名稱，較第二階段只有約四分之一 (24.0%) 的比例為高；
 - " 在所有對婦女事務委員會會徽沒有認知的人士中，多於三分之一 (38.6%) 在提示後表示他們曾經聽過組織名稱，明顯地較第二階段的比例為高。
- 總括來說，有多於一半 (55.1%) 十五歲或以上的人士在整個宣傳

及公眾教育活動完結後對婦女事務委員會產生認知，明顯地較第一階段只有少於四分之一（21.8%）的認知程度為高。

- 除按「婦女的需要檢討政府和非政府機構提供的服務，確定優先處理的工作，並監察服務的發展和改善工作」這一項委員會的工作有較少人（53.5%）認識外，大部份人士（多於七成）對婦女事務委員會的其他工作都有認知。
- 不過，值得注意的是仍有多於五分之二的人士誤解委員會的工作是負責「撥款予婦女團體提供服務」（46.0%）、「執行有關男女平等的法例」及「直接提供服務給個別婦女」（分別佔 44.9%）。所以，委員會可能需要考慮加強推廣工作以確保市民更了解委員會及其工作。

推廣活動的成效

- 在所有認識婦女事務委員的人士中，大部份都是透過電視宣傳認識委員會。其中以電視政府宣傳短片（62.2%）的比例為最高，其次是電視劇集「女人多自在」（12.2%）。而電台與報紙報導 / 特刊的推廣成效大致相同，兩方面均有多於十分之一人士聲稱透過這兩個途徑認識委員會（分別佔 14.9% 及 14.3%）。
- 以各廣告的成效而言，大部份人士都認同由電視宣傳、電台宣傳及宣傳印刷品所帶出的訊息，並且同意所傳遞的訊息都是正面的。

這些百分比都明顯地較上一階段的比例為高，顯示出此階段的廣告較有效接觸到目標對象。

- 不過仍有多於一半人士認為廣告的訊息與他們沒有切身關係，而且更少人士認為廣告能夠吸引他們的注意。有見及此，建議廣告的主題/訊息需與目標對象更為有關，以吸引他們的注意及興趣。
- 經過整個宣傳及公眾教育活動後，可見整體在性別定型的情況是有所改善。尤以對委員會的推廣及宣傳有認知的公眾人士，他們比沒有認知的人士有較低的性別定型傾向。
- 不過，對性別觀點主流化概念的認知仍然偏低，應考慮更多宣傳這概念。因為普遍的公眾人士在訪問期間接受了這概念的解釋後，他們都認為政府有需要引入這概念。

性別定型

- 在以不同句子測試公眾的性別定型傾向時，可以發現此階段之性別定型現象在家庭及學術教育兩方面都比上兩階段有所改善。
- 雖然如此，仍然有近五分之一 (17.2%) 的人士認為「女性比男性作重要決定的能力較差」及不贊成「香港應該有更多女性擔任社區或團體領袖」(18.4%)，此外有約三分之一人士 (34.0%) 認為「男性比女性了解政治」。所以，婦女事務委員會應加強推廣兩性平等的工作，以改善現存對兩性固有的偏見。

- 男性在政治方面有較多性別定型出現，而另一方面較多女性則認為「照顧子女的起居飲食是媽媽的工作，不是爸爸的工作」。這個現象可能是基於在傳統中國文化觀念上，照顧家庭的工作應該由女性而非男性擔任。
- 以是否接受男性或女性擔任個別工種的程度來說，可以發現公眾人士除了認為建築工人及電器技工較適合男性之外，多於一半的人士都認為大部份的工作都適合男性或女性。
- 在過去三個階段的統計調查中，都會根據被訪者在性別定型的事項所給予的意見而計算出一個整體綜合指數（由 0 至 100 點排列），以表示公眾人士在性別定型方面的程度。在此階段的調查中，整體綜合指數為 41，較上兩個階段的指數為低。這顯示出性別定型現象在今年間有改善的跡象。
- 在此階段的調查中，被訪者都被問及不同的渠道或生活經驗對產生性別定型有多大影響。可見大約五分之一 (18.4%) 的人士認為工作間（包括與上司及同事的相處）絕對影響到他們產生性別定型觀念，其次是學校生活及課本的圖文（分別佔 13.9%）。
- 多於一半人士認為性別定型並不會影響他們的日常生活，但相對上較多人士聲稱性別定型影響到他們的運動選擇 (43.8%) 及社交生活 (40.3%)。

性別觀點主流化

- 性別觀點主流化的概念仍然沒有普及，只有 5.6% 人士聲稱他們有聽過。雖然如此，大部份人士 (80.7%) 在解釋過該概念以後都認為政府非常需要 / 需要在制定政策及法例時引入性別觀點主流化。

增強婦女能力

- 與上兩個階段比較，有更多市民認為現時婦女非常能夠充分發揮她們的能力 (由上階段的 16.8% 上升至此階段的 27.9%)，但仍然有約 14.1% 的人士持相反意見。
- 婦女未能充分發揮能力的原因主要被認為是「社會存在性別歧視及男女不平等」(45.1%)、「需要照顧子女」(30.6%) 及「體力不足」(23.2%)。
- 在認為婦女未能充分發揮能力的女性中，有多於四分之一 (28.4%) 曾經採取行動增強自己能力，而其餘的女性都沒有採取任何行動，縱使她們知道婦女未能充分發揮能力。
- 在那些曾經採取行動增強能力的婦女中，有多於一半 (59.0%) 選擇進修或參加培訓課程。有約三分之一 (30.7%) 則聲稱她們會利用更多時間閱讀及 30.5% 表示她們會多做運動。

- 在那些計劃以參加課程來增強自己能力的人士中，她們會優先考慮課程是否「對事業有幫助」(41.2%)、「課程會否提供正式的認可資格」(21.5%) 及「個人興趣」(14.2%)。
- 政府在幫助提昇婦女能力時應優先處理「對婦女的暴力問題」。
- 所有被訪婦女都被問及於未來五至十年間最關注的事項，可以發現很多婦女都關注的事項有「健康」(77.1%)、「經濟能力」(62.5%) 及「家庭」(57.6%)。而當她們被問及以優先次序排列所關注的事項時，仍有多於五分之三 (41.9%) 的婦女最關注「健康」¹，其次為「家庭」(20.1%) 及「就業」(17.8%)。

¹ 其中一個原因令婦女最關注她們的健康可能因為調查是在七月「沙士」爆發之後進行。